

4

鴻傳永續 共好夥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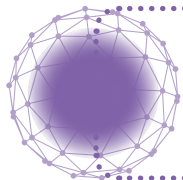
供應商永續管理政策
供應鏈永續影響力
推動共同成長

關鍵回應利害關係人

客戶
供應商 / 承攬商
政府機構

非政府組織
媒體





重大性議題管理方針

供應商管理、採購實務與管理



意義

- 集團積極落實供應鏈管理作為，與供應商發展長期高效的關係，透過經濟、環境、社會面向的風險評估及稽核驗證，確保供應商推動永續發展，藉此強化供應鏈韌性，降低營運風險，落實集團的永續經營。



政策與承諾

- 集團要求供應商應符合當地的法律規範及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行為準則，在採購活動中，充分考慮社會責任及環境效益，優先採購環境友好的產品與服務，兼顧經濟和環境效益。我們不斷優化及完善綠色採購標準和管理制度，與上下游廠商共同實踐環境保護、節能減碳、零廢棄、綠色產品管理，打造永續供應鏈。



特定的行動

- 推動供應商淨零碳排行動，累計 123 家供應商完成碳盤查，其中 59 家完成查證，2021 年至 2022 年共計減碳達 22.55 萬 tCO₂e；同時推動 12 家關鍵電子供應商簽署再生能源協議承諾 100% 使用再生能源生產集團的產品。
- 推動供應商廢棄物零填埋，累計推動 10 家供應商導入 UL2799 廢棄物零填埋認證，39 家供應商制定及落實減廢行動方案，推動 75 家關鍵供應商登陸富士康供應商綠色管理平台完成零廢棄績效管理評價。
- 推動及輔導 32 家供應商改善環境違規、148 家高環境影響供應商填報和公開污染物排放轉移數據 (PRTR)。
- 舉辦兩場供應商綠色產品管理宣講會，共 267 家供應商參與；推動 75 家電子類關鍵供應商登錄供應商綠色管理平台完成綠色產品管理績效評價，同時推動其在 RoHS-REACH 平台完成物料 RoHS+HF 符合性宣告。
- 完成 2002 家供應商的衝突礦產的調查，回覆率達 100%，未發現衝突礦產的使用。
- 推動 43 家供應商接受 CSR 行為準則稽核，其中 16 家為第三方 RBA VAP 稽核。



評量機制

- 每年辦理管理審查會議，討論如何持續強化供應商的管理績效、追蹤檢討目標達成情況，以持續精進集團的績效。
- 依據不同 ESG 議題與供應商議合，並藉由 ESG 稽核評估結果，瞭解其績效。

集團身為全球電子製造業領導者，與供應商積極合作，開展各項永續行動，引領供應商持續兼顧社會、環境、經濟面向，提升永續競爭力，致力實現供應鏈永續發展。鴻海始終以社會責任及環境效益出發，優先選擇環境友好、節能低碳、易於資源再利用的供應鏈產品，期望讓產品和服務兼顧經濟和環境效益，從而推動產業與供應鏈的正向循環。2022年，在公眾環境研究中心（Institute of Public and Environmental Affairs, IPE）發佈的綠色供應鏈（Corporate Information Transparency Index, CITI）指數評價繼續蟬聯大中華區第1名，IT行業類別第2名；同時在企業氣候行動（Climate Action Transparency Index, CATI）指數中位列IT產業第4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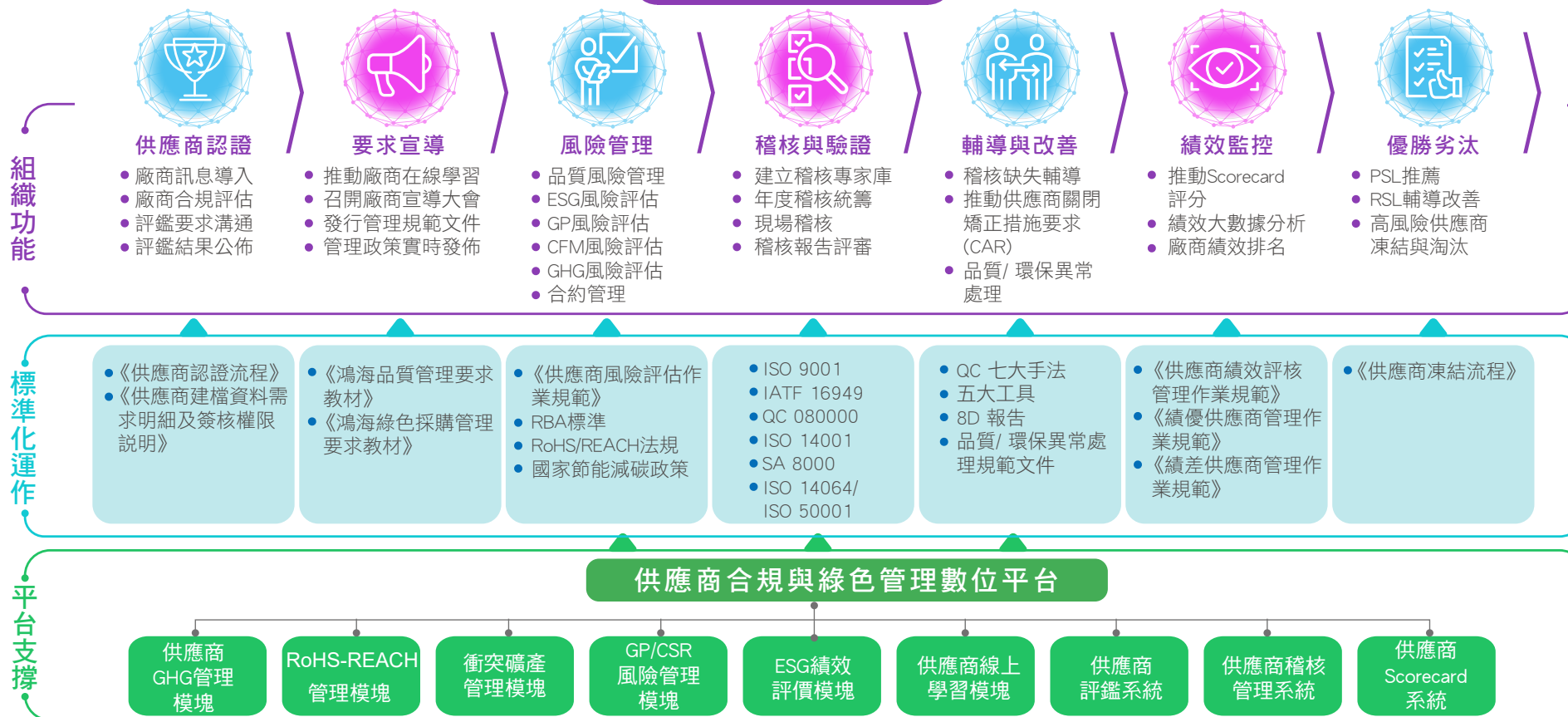


供應商永續管理政策

原材料供應商分為電子材料和機構材料，按產品分為主動元件、被動元件、電路板、模組、連接器、機構件、包材等類別。

作為全球最大的電子產業製造商之一，集團服務眾多品牌商，擁有遍布全球的供應商，因此促進供應商夥伴共同成長，實現供應鏈的永續發展成為集團的重要責任。集團與供應商就永續發展議題上，進行積極合作與密切溝通，建立責任供應鏈的管理機制（Responsible Supply-Chain Management, RSM）以及完整的系統化管理系統，實現數位化管理和內部數據共享，完善從供應商開發、資格評鑑、績效評核及優勝劣汰的每一階段管理，攜手供應商共同成長。

供應商管理系統架構



供應商管理流程

集團的供應商管理流程為一個循環機制，分別是遵循準則、風險評估、稽核驗證、持續改善等四大階段，並將社會及環境責任管理架構導入供應商管理流程中，以及對供應商的社會及環境責任進行遵法的數據分析，針對供應商薄弱的環節協助改善，以協助提升供應商於社會及環境的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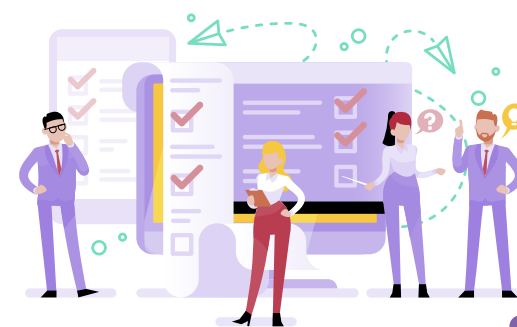
◎ 供應商管理方針與流程的循環機制



遵循準則

集團編制《綠色採購管理手冊》和《供應商管理手冊》，以作為各事業單位供應商管理指導依據。新進供應商須通過社會與環境責任的風險評估，並簽署《採購合約》和《環保及社會責任承諾書》，確認新進供應商符合《鴻海集團供應商社會環境責任行為守則》、《鴻海集團對供應商管理要求》等各項規範。

此外，所有供應商都需簽署《廠商承諾書》和提交《供應商主動申報書》，承諾決不向集團關聯人員或關係人及 / 或其指定人要求、期約、進行任何賄賂或給付其他不正當利益，或有直接或間接圖利集團員工或其關係人及 / 或其指定人之行。供應商在瞭解集團對責任供應鏈的各項具體要求後，須嚴格遵守。



風險評估

新供應商評鑑是管理系統重要的一環，首先會蒐集新供應商的基本資料卡、零件承認書、環保及社會責任承諾書、衝突礦產盡責報告等資料，再通過「供應商評鑑系統」對供應商品質、綠色產品、社會環境責任、財務等項 ESG 面向的進行風險評估，評估其風險程度以及鑑別新供應商的生產能力與公司進行交易的積極性。2022 年新增 25 家供應商（電子統購類）皆通過環境及社會標準篩選。

◎ 集團供應商風險評估流程



稽核驗證

集團對於中高風險供應商進行品質、製程評估、社會環境責任、綠色產品、溫室氣體稽核。稽核或改善結果達到集團要求，方可納入集團合格供應商名錄。同時，集團針對占各 Commodity 類別採購金額前 15 位且非客戶指定之供應商進行重點管理，透過供應商合規管理平台，定期對供應商進行線上調查、現場稽核。如發現零容忍的缺失，供應商將喪失資格；若為非零容忍缺失，會根據缺失嚴重等級，要求供應商限期提供改善計劃及措施，並予以確認。對缺失嚴重者，集團會進行複審；對限期內不改善者，則將其列入績差供應商清單。

2022 年集團共稽核 107 家主要供應商，共發現供應商缺失 1,833 項（含主要缺失 662 項，次要缺失 1,171 項），集團要求供應商在限期內提供缺失改善計

劃及措施，截止 2022 年底供應商共改善缺失 1,604 項（含主要缺失 536 項，次要缺失 1,068 項），輔導供應商的缺失改善率為 88%，對於未改善完成的缺失，集團會持續追蹤，直至供應商切實完成改善。

嚴禁供應商 存在以下容忍行為

- 使用童工
- 使用強迫勞工 / 監獄工
- 排放未經處理的有毒有害物質或物料
- 立即造成員工身體傷害的行為和工作環境
- 向集團提供虛假信息
- 對提供真實資訊的員工進行報復

新供應商 CSR 相關基本要求

- 管理系統
- 通過 ISO14001、ISO 45001、ISO 14064、QC 080000 系統驗證
- CSR 風險評估
- 工作時間、薪資福利、環評批覆、環境違規、道德、危險工序、管理系統等
- CSR 稽核
- 採用 RBA VAP Audit Checklist 稽核

2022 供應商 ESG 面向稽核評估結果

供應商稽核項目	面向與標準	稽核家數	
		稽核家數	合格率
QPA & QSA & SCM (涉及 ISO 9000、IATF 16949)		96	98%
GP (涉及 QC 080000、RoHS、REACH)		44	100%
GHG (涉及 ISO 14064-1)		5	100%
CSR (涉及 RBA、ISO 14001、ISO 45001)		43	90%

註：

QPA：Commodity Quality Process Assessment，產品品質製程評估

QSA：Quality System Assessment，品質系統評估

SCM：Supplier Chain Management Assessment，供應鏈管理評估

GP：Green Product Assessment，綠色產品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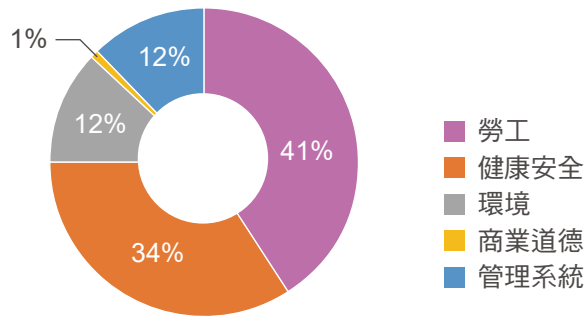
GHG：Greenhouse Gas，溫室氣體

CSR：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企業社會責任

集團對供應商進行的 ESG 稽核，是採用 RBA VAP 工具，由集團採購之供應商管理專職人員聯合人資、工安、環保等部門人員組成稽核團隊進行，其稽核內容涵蓋勞工、健康安全、道德、環境和管理系統五方面。

集團鼓勵供應商通過第三方獨立開展之 RBA VAP 審核，若其近兩年內已做該稽核，且將稽核報告分享給集團，則不再安排集團稽核團隊進行重複稽核。2022 年共有 16 家供應商（電子統購類）接受第三方 RBA VAP 稽核並向集團分享其報告。

◎ 2022 年供應商 CSR 稽核缺失分佈



備註：2022 年稽核未發現供應商存在童工、強迫勞工、禁止員工自由結社的案例

持續改善

為了驅動供應商持續提升自身 ESG 管理績效，集團在 2022 年啟動對關鍵供應商的 ESG 績效評價，首批評價項目包括：淨零碳、零廢棄、綠色產品。集團對標國際 ESG 評價指標、相關標準及客戶要求，制定供應商 ESG 績效評價標準。2022 年開發線上供應商綠色管理平台 ESG 績效評價功能模塊，通過供應商自評及上傳佐證方式，客觀公正地評價供應商的 ESG 表現，根據供應商的年度績效排名決定 ESG 績優供應商和 ESG 績差供應商。對於 ESG 績優供應商，將給予獎勵，對於 ESG 績差供應商，將輔導其進行改善，不配合改善者將被提報列入集團 RSL 限制使用。

2023 年，集團將「勞工人權」列入供應商 ESG 績效評價項目，並且逐步擴大被評價的供應商範圍。



備註：關鍵供應商選擇原則：(1) 非客戶指定，可管可控供應商；(2) 按重要商品 (Commodity) 類別採購金額前 15 大供應商。





供應鏈永續影響力

綠色產品管理

政策與承諾

集團內部全面推行綠色產品管理，集團遵循「不設計、不採購、不流入、不製造、不流出」的五原則對供應鏈實施綠色產品管理，實現「不採購」是綠色產品發展的關鍵。

集團不接受含有各國家和地區綠色產品相關法規所管控化學物質的產品、削減產品中有害化學物質使用量，最終實現產品全物質宣告。

目標	成果
2025 年 75 家電子類關鍵供應商需在供應商綠色管理平台實施全物質宣告	2022 年度推動 75 家電子類關鍵供應商在供應商綠色管理平台完成綠色產品管理績效評價，同時 100% 完成物料 RoHS 符合性宣告。

管理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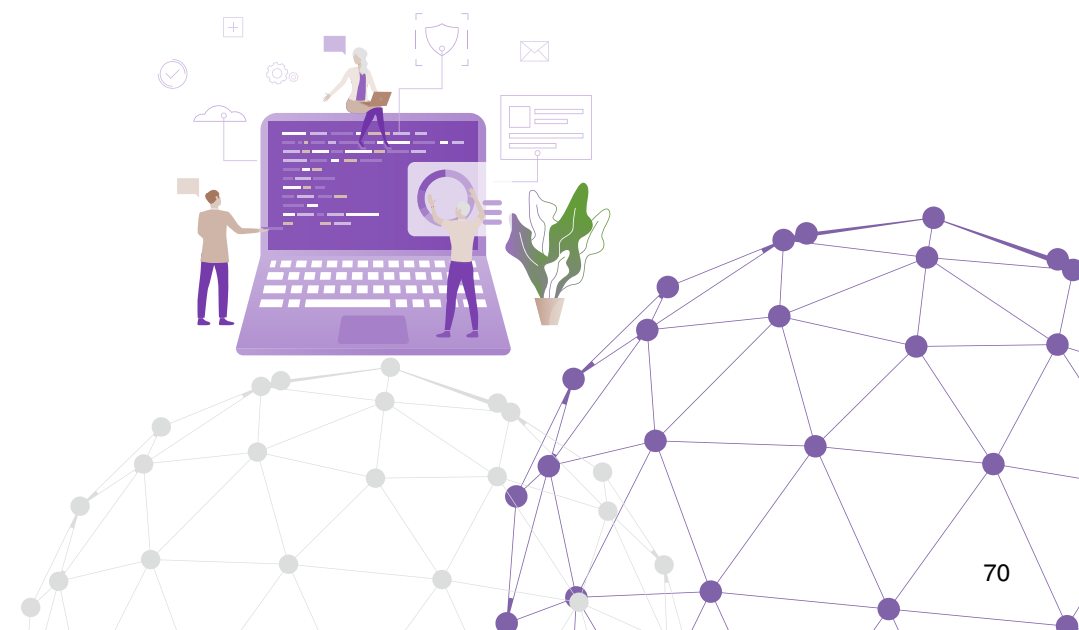
集團成立專責組織，指定專人研究法規、客戶、業界與社會的各項環保要求（RoHS/REACH/HF 等）；制定供應商《環保及社會責任承諾書》，要求供應商簽署並承諾遵守集團產品環保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有害物質和材料管理規範 ESD-A0RH-001》及集團終端客戶之環保標準。此外，要求供應商提交《REACH 候選高度關注物質宣告表》、《環境管理物質成分或部件展開表》，其中歐盟 RoHS 10 項管控物質需供應商提供相應材料的第三方測試報告並定期更新；要求供應商建制 QC 080000 有害物質過程管控系統及有害物質自主檢測能力，並將物料宣告及綠色產品合規管理要求延伸至上游供應鏈。

此外，集團設置綠色產品管理方針，建立供應商綠色產品管理平台，從新供應商導入評鑑、稽核驗證、改善輔導、績效評價及優勝劣汰等環節實施關鍵節點管理；結合 CITI、DJSI 等國際知名 ESG 評級機構指標從五個維度對供應商實施綠色產品績效管理；定期召開供應商綠色產品管理宣講會，將集團最新要求傳達至整條供應鏈，從上游供應商開始追溯原物料的綠色合規狀況。

數位轉型及管理成果

2022 年 9 月，供應商綠色管理平台上線，實現供應商綠色產品管理績效評價數位化作業，評價指標數據可量化並實時追蹤、分析；可多維度獲取供應商綠色產品績效評價排名，對於績效表現較好的供應商將予以獎勵，針對績效排名較差的供應商將納入限制使用清單；透過可視化評價指標持續推動供應商改善提升其綠色產品管理績效。

2022 年度集團 75 家電子類關鍵供應商完成綠色產品績效評價，持續推動 15 家供應商提升綠色產品績效排名；評價指標數據顯示：64 家供應商有建制 QC 080000 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並取得第三方驗證證書；23 家供應商有建制 RoHS 2.0 10 項物質自主檢測能力；32 家供應商有建制綠色產品管理平台實現系統化作業。



負責任礦物採購管理

集團不直接從冶煉廠或精煉廠購買原材料，而是購買可能包含衝突礦物的零部件。為避免剛果民主共和國與其周邊國家的衝突區域及其它高風險地區出產的礦物所引起的人權災難和降低供應鏈的管理風險，集團發佈《集團負責任礦物採購聲明》，並建置供應商負責任礦物採購管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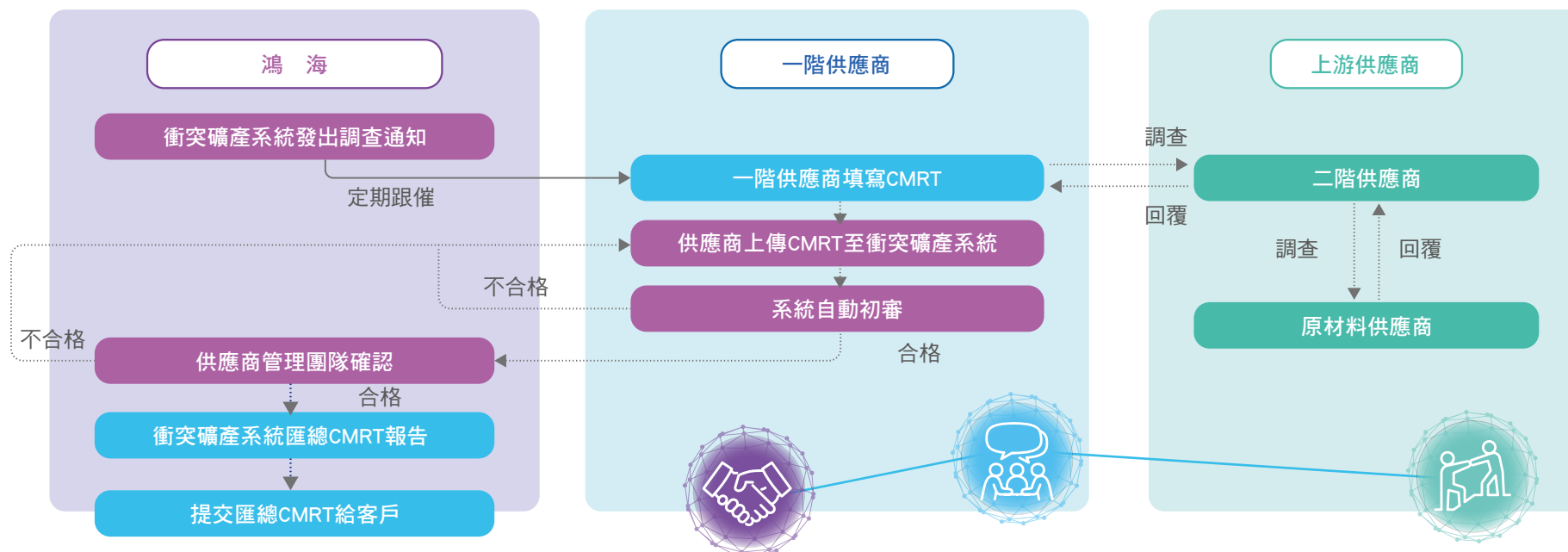
集團不接受且不使用原產自剛果民主共和國與其周邊國家的衝突區域及其它高風險地區出產的鈹、錫、鎢、金、鈷等礦物。為達成此承諾，集團特此聲明：

1. 供應商須履行社會環境責任。
2. 供應商須確保提供給集團的零件和產品不使用源於剛果民主共和國與其周邊國家的衝突區域及其它高風險地區出產的鈹、錫、鎢、金、鈷等礦物
3. 供應商須參照《OECD 關於來自受衝突影響和高風險區域的礦產的負責任供應鏈盡職調查指南》建立負責任礦物採購管理系統負責任礦物採購管理

4. 供應商須對供應鏈中涉及的相關礦物進行溯源，定期使用 CMRT、EMRT 等向集團如實申報產品中鈹、錫、鎢、金、鈷等礦物的使用情況及來源資訊，並確保使用符合 (Responsible Mineral Initiative, RMI) 負責任礦產保證流程 (Responsible Minerals Assurance Process, RMAP) 的冶煉廠或精煉廠。
5. 供應商應向其上游廠商提出同樣的要求。

作為 RMI 組織成員之一，集團定期關注其發佈最新資訊與要求，使用其開發的調查工具 -(Conflict Minerals Reporting Template, CMRT) 和 EMRT(Extended Minerals Reporting Template)，對供應商開展盡責調查，並要求供應商使用的礦產冶煉商 / 精煉商須符合 RMI 之負責任礦產保證流程 (RMAP)。供應商須承諾遵守集團的負責任礦物採購政策，且提交合格的 CMRT 報告，才有資格成為集團的合格供應商。

衝突礦產作業流程圖



集團已開發衝突礦產管理系統平台，各事業單位使用該系統平台收集、審核和匯總供應商的衝突礦產盡責調查報告，實現數據的長期保存和追溯，同時基於平台數據，開發了數位化儀錶板功能，用於追蹤供應商衝突礦產調查進展並呈現給終端客戶。

集團 2022 年通過系統平台共完成 2,002 家直接供應商的衝突礦產盡責調查，回覆率達 100%。我們將供應商回復的冶煉廠或精煉廠資訊與 RMI 公佈的認證合格冶煉廠清單進行對比，若發現未獲得責任礦產保證流程（RMAP）認證的冶煉廠或精煉廠，皆要求供應商須推動這些冶煉廠或精煉廠在規定時間內完成 RMAP 認證或從供應鏈中移除，截止 2022 年集團未發現供應商的交付產品含有來自剛果民主共和國與其周邊國家的衝突區域及其它高風險地區出產的鈾、錫、鎢、金、鈷等礦物。

集團 2022 年共涉及 241 家鈾、錫、鎢、金冶煉廠或精煉廠，皆在 RMI 公佈的認證合格冶煉廠名單中，分析冶煉廠地理分佈，主要位於亞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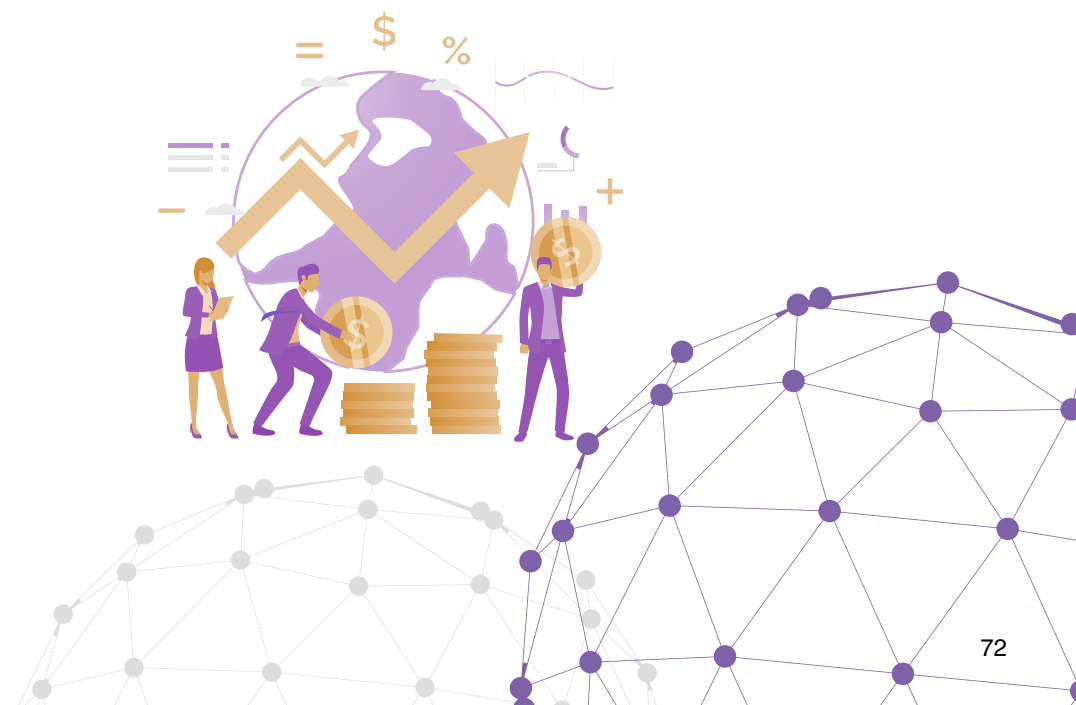
區域	鈾	錫	鎢	金	鈷	總計
亞洲	30	49	32	82	12	205
歐洲	0	3	0	7	4	14
非洲	2	4	3	6	3	18
澳洲	2	0	1	0	1	4
總計	34	56	36	95	20	241

自美國 2011 年通過《多德弗蘭克法案》及歐盟 2017 年通過《衝突礦產法規》後，衝突礦產呈現合規監管擴大化趨勢，除了「鈾、錫、鎢、金、鈷」外，鋰、鎳等礦產開採過程所衍生的勞工人權、環境破壞等 ESG 問題同樣受到了關注。因為鋰、鎳為電池產品正負極重要材料，集團試點使用 RMI 的 PRT（試點報告範本）對涉及的 10 家電池供應商展開鋰、鎳的盡職調查，通過調查發現這些供應商共涉及 13 家鋰冶煉廠或精煉廠，18 家鎳冶煉廠或精煉廠，集團將持續與供應商合作，推動這些冶煉廠或精煉廠通過責任礦產保證流程（RMAP）認證。

環境合規管理

集團一貫重視供應鏈環境管理，要求供應商嚴格遵守所在地的環境保護法律法規，建立和維持有效的環境管理系統，並通過 ISO 14001 驗證。在導入新供應商時，集團會評估其製造工廠的環境風險，檢視環境合法證明文件，要求供應商須保證環境合規。若供應商被發現存在「排放未經處理的有毒有害物質或物料」之零容忍行為或存在環境違規且未改善，將無法成為合格供應商。2022 年，集團對 25 家新供應商進行了環境風險評估，皆滿足集團要求。

集團充分意識到公眾監督供應鏈環境合規的重要，與外部單位 IPE(公眾環境研究中心) 積極合作，加強供應鏈環境管理，使用其蔚藍地圖監控供應商環境合規表現，對發生環境違規的供應商，給予輔導改善，幫助其通過環境審核與整改措施的有效性驗證，從蔚藍地圖網站撤除記錄。2022 年，共推動 32 家環境違規供應商成功撤除記錄。為保障公眾對社區環境的知情權，2022 年，集團共推動 148 家供應商填報上一年度的 PRTR（污染物排放與轉移登記）數據，並在 IPE 網站向社會公開揭露。



供應商溫室氣體管理

因應「巴黎協定」1.5°C 溫升減碳路徑，全球各國主動制訂淨零排放目標，並付諸行動。集團也積極支持巴黎氣候協定，並參與 CA100+ 氣候行動，承諾 2050 年價值鏈淨零排放。供應商作為價值鏈中的重要部分，須立刻採取氣候減碳行動，因此集團制定以下供應商淨零排放政策與要求：

1. 供應商須承諾在 2050 年達到淨零碳排放，並制訂長期減碳目標，採取積極有效措施確保目標達成，若終端客戶有更嚴格的要求，以客戶要求為準。
2. 供應商須每年在供應商碳管理數位平台揭露經第三方查證的碳排放數據及減碳成果。
3. 供應商應實施節能減碳項目（如建設太陽能、使用再生能源及廢棄物零填埋等），降低碳排放，最終實現淨零碳排放。集團對供應商進行節能減碳績效考核，考核結果作為 ESG 績優和績差供應商選擇依據。

遵循集團淨零碳政策，制定供應商淨零碳路徑，推動廠商節能改造及使用綠電，達成淨零碳目標。

◎ 集團供應商淨零碳路徑



集團一直以來非常重視推動供應商減碳，攜手供應商走低碳發展路徑，且不斷累積經驗，形成完善的供應商碳管理機制。通過持續推動系統數位化管理，定期揭 v 露供應商減碳成果，滿足客戶及利益相關方之期望。

◎ 集團供應商 GHG 管理機制



供應商每年需參加集團舉辦之研討會，且藉由集團自建的供應商碳管理系統，要求供應商上傳年度碳排放量與其他數據，包括年度碳排放量（區分為溫室氣體範疇一和二）、單位產值碳排放數據、年度減碳目標達成狀況，以及更新淨零碳評價資料，藉由該系統的統計與分析數據，可以清楚呈現供應商的年度碳排放數據，以提升供應商管理效率，並提供管理決策數據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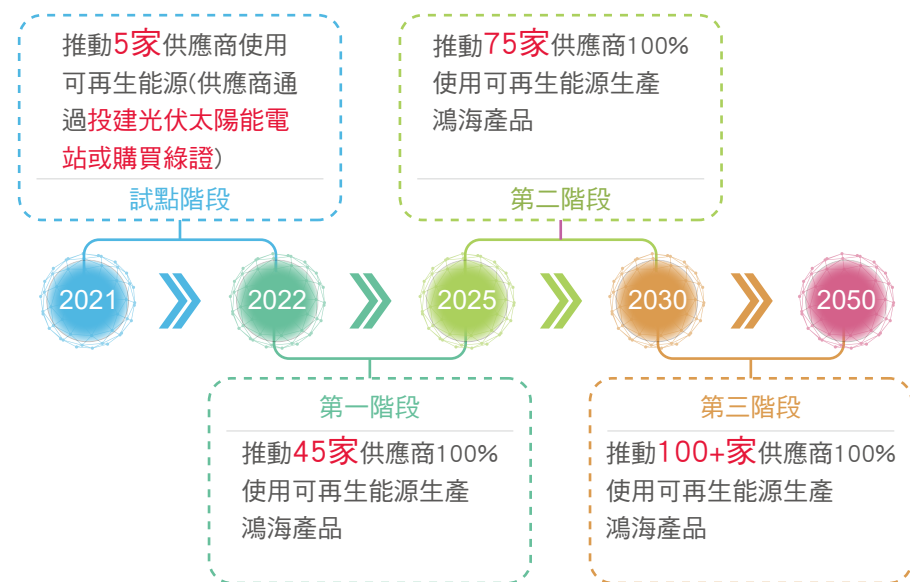
◎ 重點廠商年度實踐碳排放量、碳減量以及未來幾年預估碳排放量



呈現重點廠商年度實踐碳排放量、碳減量以及未來幾年預估碳排放量

集團規劃到 2025 年推動 175 家供應商進行節能減碳工作，2022 年有 123 家供應商完成碳盤查工作，其中 59 家完成 ISO 14064-1 查證。2021 年至 2022 年供應商通過實施減碳方案、自建光伏太陽能及採購綠電總計取得的減碳成果達 22.55 萬 tCO₂e。

此外，再生能源是未來的重點發展方向，是供應商達成淨零碳排放的關鍵所在，因此集團將與第三方開展密切合作，推動供應商使用再生能源，樹立標竿供應商，持續推動供應商承諾使用再生能源生產集團的產品，大幅度降低生產過程碳排放，與終端客戶共創零碳供應鏈。集團長程指標是 2025 年需推動 45 家以上電子類關鍵供應商承諾使用 100% 可再生電力生產鴻海產品，2022 年集團已制定供應商《再生能源承諾書》並推動 12 家關鍵電子類供應商簽回該協議。



為了更高效的將淨零碳管理項目延伸到供應鏈，2022 年集團制定了供應商淨零碳績效評價機制，通過供應商綠色管理平台對 75 家關鍵供應商實施了淨零碳管理月度績效評價，持續推動供應商淨零碳管理績效提升。

◎ 供應商淨零碳評價關鍵得分項目



2022 年集團成立供應商試點減碳專案，通過前期碳排調查分析及現場節能診斷輔導，顧問專家給其中 5 家電子供應商提供可行性評估方案，若廠商按照方案全面實行節能改造，減碳總量預估可達 2.75 萬 tCO₂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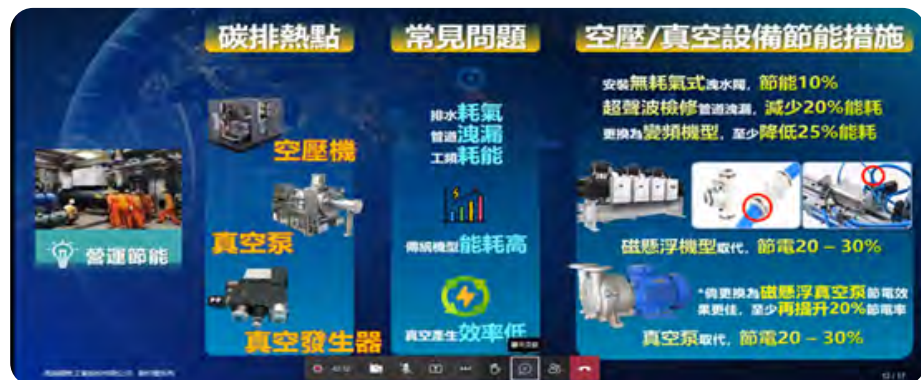
◎ 集團減碳輔導團隊與供應商現場交流剪影



推動共同成長

電子供應商淨零碳與零廢管理培訓研討會

集團於 2022 年 7 月 21 日召開《富士康電子供應商淨零碳與零廢管理培訓研討會》線上研討會，本次研討會分享了集團節能改造優秀案例、『零廢園區』廢棄物管理經驗，宣導供應商綠色供應管理政策與要求，並邀請第三方 UL 為供應商講解廢棄物零填埋相關專業知識，共 61 家電子類供應商參會。



供應商減碳成果分享會

集團於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開線上《供應商減碳成果分享會》，會上介紹了業界常見碳排熱點及建議措施，並邀請減碳方法新穎且成效顯著的 3 家供應商分享具體做法及案例，本次大會目的是透過技術交流，協助各供應商激盪出最佳方案，共 146 家供應商參會。

